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 上市保荐书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瑞可达”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并委托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东吴证券”）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

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贵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人制作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相同。

#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Recodeal Interconnect System Co., Ltd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法定代表人：吴世均

注册资本：8,1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月11日

电话：0512-891886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20506000065520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元件及组件、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母排；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光纤光缆、模具、紧固件、机械配件、仪器仪表；电子元件及组件、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电子母排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北斗/GPS卫星导航终端及模块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维修与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700万股

### (二) 发行人业务情况

#### 1、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专业从事连接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伊始，公司始终以连接系统产品为核心，持续开发迭代，坚持客户需求导向，现已具备包含连接器件、组件和模块的完整产品链供应能力。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同时具备光、电、微波连接系统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的领先企业之一。

公司对于产品技术的持续钻研以及应用领域的不断探索，专注于提供移动通信（包括民用和防务）、新能源汽车、工业和轨道交通等综合连接系统解决方案。

##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连接系统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专业从事连接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服务，是国内领先的连接系统产品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凭借着多年经营积累的研发能力、领先的产品技术优势、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完善的连接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目前公司采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为主的经营模式。

## **3、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紧密跟踪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发展核心，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推动连接系统产品的技术创新和进步。公司目前拥有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和外观专利 125 项，境外专利 2 项，同时还参与制定了多项行业标准。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不断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公司的“HS 高速高密矩形印制板连接器”自主研发项目被列入 2015 年国家火炬计划。2018 年，公司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用电连接器”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列入成果转化项目。

公司目前已在移动通信、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凭借前述核心技术，公司已通过多家知名的移动通信主设备商、汽车整车厂和电子制造服务商、专业连接器生产商的认证，并与之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通信领域，公司主要服务于中兴通讯、爱立信、诺基亚、三星等移动通信主设备商以及 KMW 集团、康普等知名电子制造服务商和专业连接器生产商；汽车领域主要服务于美国 T 公司、戴姆勒、蔚来汽车、上汽集团、一汽集团、东风汽车、长安汽车等车企以及宁德时代、华为、德尔福、鹏辉能源等动力系统集成企业。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快速的反应取得了中兴通讯最佳交付支持奖、最佳技术支持奖等荣誉。

公司在 5G 领域研发的 RSMP 连接器，具有信号损耗低、驻波比小、微波泄漏少等射频性能，在性能、稳定性、工艺复杂度和成本上实现了平衡，成为 5G 基站 AAU 板对板连接器的首选解决方案。公司现已成为中兴通讯、爱立信、诺基亚、三星等通信主设备商在该领域的重要供应商，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占有率和业绩表现。

公司凭借优秀的研发能力、快速的响应能力成为美国 T 公司和蔚来汽车的连接系统产品供应商。2016 年，公司与美国 T 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先后参与完成多个项目的产品研发和验证，目前已为两个主力车型批量供应几十种型号的连接系统产品。2016 年，公司与蔚来汽车建立合作关系，合作研发换电连接系统产品，2017 年底产品实现批量供货，系蔚来汽车三款主力车型的核心供应商。

###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水平**

自成立以来，公司紧密跟踪通信、新能源汽车以及工业等其他行业发展趋势，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发展核心，针对连接系统产品进行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推动核心技术的创新和进步。公司目前已在板对板射频连接系统、高压大电流连接系统、换电连接系统等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 **1、板对板射频连接器技术**

为了实现板对板射频连接器大容差、低损耗、温度范围广的性能要求，首先，在产品结构上，公司采用了特有的阻抗补偿方式，并且利用 LCP 工程塑料新材料代替传统的 PTFE 材料作为绝缘介质；其次，公司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采用了精密冲压工艺和注塑工艺代替传统的机械加工工艺；最后，公司采用全自动化生产模式，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进一步降低了生产成本。

#### **2、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技术**

高压大电流连接器的核心电气性能体现在载流能力、温升、插拔寿命等指标；此外，车载高压大电流连接器需要达到 IP68 以上防护等级且通过抗振动、冲击和老化等试验，环境性能和机械性能指标要求较高。

公司创新的环簧连接接触件、高导材料复合接触件技术，可以大幅度提高产品的插拔寿命、降低接触电阻、减少温升、提高产品的载流能力，以此提升产品的电气性能以及机械性能。

### 3、换电连接器技术

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及推广，越来越多的用户开始接受并驾驶新能源汽车，而更快更高效的充电方式则是各品牌新能源汽车的一致需求。新能源车传统的充电模式，充电耗时较长，从而使得换电技术应运而生，随着技术的迭代，换电所花的时间正在大幅缩短。

在新能源汽车换电模式的应用上，换电连接器是电池包唯一的电接口，需要同时提供高压、低压、通讯及接地的混装连接；在快速换电过程中，电池与整车配合存在误差，换电连接器需要具备浮动补偿能力；此外，因为更换电池频率较高，换电连接器还需要满足高寿命、低维护成本的要求。

### 4、高密度混装连接器技术

高密度混装连接器主要是在同一个界面上集成了电源、数据信号、光信号和微波信号传输功能，且需要满足浮动容差安装，传输稳定可靠，高等级 IP 防护，电磁屏蔽等要求。公司的高密度混装连接器主要系车钩连接器，可用于高铁、地铁车厢之间的连接；光电混装连接器主要是用于基站连接。

### 5、板对板高速连接器技术

随着通信技术的发展，对于数据传输速度要求越来越高，从传统的 M/s 到现在的 G/s。高速连接器作为连接器的重要技术，在通信系统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研发的板对板高速连接器具有体积小、传输速度快、衰减小及抗干扰性能优异等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均应用于主营业务，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7,420.61	46,342.46	39,172.75	36,037.27
营业收入	29,956.14	50,837.65	44,997.27	42,036.40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1.54%	91.16%	87.06%	85.73%

##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69,449.86	65,536.43	61,677.22	57,985.61
非流动资产	18,068.73	18,267.88	19,972.52	18,790.36
资产合计	87,518.59	83,804.31	81,649.74	76,775.96
流动负债	35,458.47	34,444.83	35,179.27	33,738.38
非流动负债	1,143.55	1,978.79	2,233.07	2,435.59
负债合计	36,602.03	36,423.62	37,412.34	36,173.97
股东权益合计	50,916.57	47,380.70	44,237.40	40,601.99

##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9,956.14	50,837.65	44,997.27	42,036.40
营业利润	4,944.22	4,400.10	3,905.77	5,850.56
利润总额	4,943.66	4,576.49	4,105.81	5,863.12
净利润	4,275.97	3,953.30	3,635.41	5,115.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0.02	4,203.25	3,803.06	5,25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6.37	3,544.07	3,144.23	4,881.18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4.06	1,606.11	4,133.25	3,57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35	-1,157.90	-2,202.85	-5,35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82	-2,886.91	193.18	-3,005.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6.86	-2,434.70	2,325.57	-4,872.21

##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 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96	1.90	1.75	1.72
速动比率（倍）	1.60	1.61	1.49	1.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10%	41.11%	41.23%	40.3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82%	43.46%	45.82%	47.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3	1.93	1.89	2.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6	3.35	3.28	3.2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403.14	7,252.29	6,507.58	7,863.8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370.02	4,203.25	3,803.06	5,256.0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76.37	3,544.07	3,144.23	4,881.18
利息保障倍数	49.89	17.24	14.64	29.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9%	6.78%	6.80%	7.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元/股）	0.53	0.20	0.51	0.4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3	-0.30	0.29	-0.6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6.32	5.88	5.46	4.99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0年1-6月指标采用营业收入年化后计算,下同)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0年1-6月指标采用营业成本年化后计算,下同)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11、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母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五）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 1、技术风险

#### （1）技术迭代的风险

公司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进行技术研发，目前已形成了包括“板对板射频连接器技术”、“高压大电流连接器技术”、“换电连接器技术”、“高密度混装连接器技术”和“板对板高速连接器技术”在内的5项核心技术和14项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上述核心技术和专利。

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能够充分满足公司客户对于高性能连接系统在稳定性、信号保真、降损能力方面的要求。若未来通信和汽车等下游领域对于连接系统的



技术要求发生较大的革新，如产品性能指标出现质的改变，或产品形态要求与现有产品相比出现质的改变，而公司又不能迅速达到相应的技术水平，将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出现落后，进而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连接系统行业是技术和人才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是保障公司业务稳定性和发展持续性的关键。目前公司拥有研发人员超过 140 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承担着公司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管理方面的重要职责，对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对技术人员的需求可能进一步增加。随着连接器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竞争对手对技术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及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公司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影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 （3）知识产权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境内外专利授权 141 项，并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公司通过申请专利对自主知识产权进行保护，该等知识产权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但仍存在关键技术被竞争对手通过模仿或窃取等方式侵犯的风险。同时，公司一贯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但仍存在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采取恶意诉讼的策略、阻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风险。

## 2、经营风险

### （1）客户行业集中风险

连接系统应用广泛，下游行业包括：汽车行业、通信行业、消费电子行业、计算机设备制造行业等。公司客户所属行业较为集中，主要为汽车行业中的新能源汽车和移动通信设备。报告期各期，通信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 90%以上。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经历了补贴政策调整、行业产能过剩等重大冲击；而通信行业则迎来了 5G 的建设逐步启动，公司产品的整体需求平稳上升。公司虽然已经加强在防务、轨道交通等领域的产品研发及市场开拓，但在收入结构未发生明显变化的情况下，若因下游通信行业 and 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放缓等因素而

导致其对连接系统产品的需求量增长不及预期，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情况都会受到重大影响，甚至会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况。

#### （2）移动通信网络建设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在通信领域持续投入，尤其在 4G、5G 网络技术迭代过程中，凭借自身技术和产品优势，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有效改善了公司盈利情况。自 2019 年我国正式颁发了 5G 网络牌照以来，三大运营商进行了大额的资本投入，在一年时间内实现了 5G 网络的组网和商业化运营，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国内已经建设了约 38.70 万个 5G 基站。下游运营商需求快速增长带动了移动通信设备产业链同步发展。由于中美贸易纠纷、运营商资本投入计划等因素的影响，2020 年下半年以来，我国 5G 网络建设有所放缓，对公司通信领域业务造成了一定影响。若未来我国 5G 移动通信网络建设速度不达预期或建设规模缩减，导致市场需求不足，可能使得公司通信业务的销售收入增长不达预期，甚至出现下滑的情况，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政策变动的风险

为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近年来陆续发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征求意见稿）》、《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等文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进行财政补贴。2018 年，国家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调整了针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政策，一方面提升了补贴门槛，另一方面降低了补贴金额，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速度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导致公司新能源汽车类产品销售收入出现波动。未来期间，若政府对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相关补贴标准进一步下降或取消，影响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和销量，进而影响新能源汽车连接系统产品的市场需求，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4）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属原料、塑胶材料和外购配件等。报告期内前述主要原材料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在 70%左右，占比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带来一定的影响。如果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升而公司未能及时向下游转移相关成本，公司将面临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 （5）外协供应商管理的风险

为充分利用自有产能，专注核心业务的研究及工艺改进，公司将部分占用生产资源的工艺简单的非核心工序或公司无相关制程及资质的工序（如表面处理）委托给外协供应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893.82 万元、1,946.11 万元、2,232.53 万元和 2,164.34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73%、6.12%、6.36%和 10.42%。

若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质量和交期管理不善，将导致外协产品质量欠佳、供货不及时，影响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而对公司的客户维护和市场开拓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部分从事金属表面处理的外协供应商，因相关工序涉及特定的环境保护要求，若外协供应商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相关生产资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因其他不可控因素影响到业务的正常开展，可能会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按时交付，对公司产品出货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6）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的人工成本比例分别为 8.09%、8.86%、10.35%和 10.18%，职工薪酬是公司主要成本支出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劳动力成本支出有所增加，公司劳动力成本在成本构成中占比较高。随着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及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制度的不断规范和完善，企业员工工资水平和福利性支出持续增长。虽然公司持续投入通过技术改造、提高设备的自动化程度等方式提升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上升的负面影响，但未来几年，如果国内生产制造型企业的人力成本持续上涨，公司存在因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导致未来经营利润下降的风险。

#### （7）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连接系统主要为通信连接系统和新能源汽车连接系统，其中通信连接系统下游主要应用于移动通信网络基站设备，新能源汽车连接系统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各类新能源汽车。如果在终端产品使用过程中连接系统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造成严重的后果，因此公司下游客户对连接系统的质量提出了极高要求。若其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出现较大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合作关系的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产品质量纠纷。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从模具设计、工艺开发、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检测等多个环节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客户及行业的规定标准。但是，产品质量控制涉及环节较多，管理难度较大，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不排除由于不可抗力因素、使用不当及其他人为原因等导致公司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8）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预计会有大幅度的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建设期和投产期，从资金投入产生收益存在一定的周期，公司净利润的增长短期内可能无法与公司净资产的增长保持同步。因而，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下降，产生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 （9）部分租赁的生产经营房屋未取得产证及可能发生变动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子公司四川瑞可达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尚未取得该房屋的相关产权证书。四川瑞可达租赁的厂房系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目前正在办理土地招拍挂程序，土地证及房产证正在办理中。虽然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世均已承诺对租赁房产未取得产证造成的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但若上述租赁房屋因未办理产证而无法正常使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

### 3、内控风险

####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吴世均，其直接持有公司 3,22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1%；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东联瑞投资 141.75 万元出资，占联瑞投资出资额的 23.63%，间接持有本公司 1.17%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吴世均仍将继续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如果公司各组织机构不能有效履行职责，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发挥作用，则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财务、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方面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 （2）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尽管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经营良好，但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业务区域和客户范围将更加广泛，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将增加，要求公司技术创新、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向更有效率的方向发展。若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资产和业务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影响，公司存在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 4、财务风险

##### （1）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及发生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逐年扩大，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452.63 万元、26,222.49 万元、26,470.01 万元和 29,825.27 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94%、32.12%、31.59%和 34.08%。报告期内，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公司多家新能源汽车客户出现回款困难的情况，导致公司单项计提了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了公司的业绩表现。未来若公司客户回款时间过长，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无法收回的情形，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存货跌价风险

随着公司产销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存货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798.93 万元、9,571.05 万元、11,409.89 万元和 14,065.61 万元。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为 3.31，接近于得润电子，高于永贵电器、徕木股份、中航光电和航天电器等可比上市公司。若公司未来整体销售迟滞、市场需求下降导致存货周转不畅，或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均可能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 （3）应收票据存在被追偿、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末，上述三类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2,811.13 万元、88.56 万元和 6,920.14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付款人为普通商业银行，到期兑付风险较小。而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的付款人是企业集团的财务公司或一般企业，均属于商业信用，但我国的商业信用体系尚未完全建立，上述两类票据不仅存在贴现难度大、背书转难度大，而且还存在兑付人在票据到期后银行账户余额不足而无法兑付或被追偿的风险。

#### （4）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出口收入 2,272.04 万元、3,470.82 万元、3,935.32 万元和 2,557.1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1%、7.74%、7.77%和 8.57%。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美洲、欧洲、澳洲、亚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公司的主要客户中，豪利士、安费诺等均为全球型集团公司，公司向其境内及美洲、欧洲等地的子公司均有销售，销售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当地货币进行结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金额为-105.60 万元、230.00 万元、22.73 万元和 14.26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1.80%、5.60%、0.50%和 0.29%。如果未来公司出口继续增加以及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加大，可能导致汇兑损益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5）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及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四川瑞可达先后于 2016 年和 201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 年至 2021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江苏艾立可于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江苏艾立可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享受 1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额分别为 552.66 万元、400.88 万元、579.10 万元和 448.2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3%、9.76%、12.65%和 9.07%。未来，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到期后不能继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或者未来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遭受不利影响；若未来主管部门发现公司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实际条件，从而取消公司资格，甚至可能对公司已享受的所得税优惠进行补缴，从而造成公司实际损失，对公司经营和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1）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虽然已经过专业机构的市场研究和可行性论证，预期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良好，但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建设进度、人员招聘、市场开拓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可能。因此，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风险。

### （2）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高端连接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建成将有效提升公司连接系统产品产能，使公司研发生产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逐步加深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产能逐渐饱和，高端连接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增产能预计可以得到合理消化。但如果公司下游市场增长未及预期或市场开拓受阻，将有可能导致部分生产设备闲置、人员富余，从而无法充分利用全部生产能力而增加成本费用负担的风险。”

### （3）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摊销额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高端连接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成后，预计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0,657.05 万元，每年新增折旧和摊销 2,039.30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提高固定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加大发行人的经营风险。

## 6、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致使我国多数行业遭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目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国内上下游供应商、客户未处于疫情严重地区，已全面复工复产，发行人采购、生产和国内销售已全面恢复。公司国外主要客户处于美洲、欧洲、亚洲等地区，公司外销订单受到一定影响。疫情期间，公司产品的总体市场需求较为稳定，但因人员流动限制，公司用工受到一定影响。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展尚存在较多不确定性。若我国当前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成效不能保持或出现疫情反弹，境外疫情尤其是公司销售的重点国家或地区出现疫情进一步发展，则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将会持续受到不利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 7、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拟申请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发行股票，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须满足预计市值上市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须经过上交所审核，并报送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可能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发行认购不足、预计发行后总市值不满足要求等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 二、本次发行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8,1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700 万股 A 股股票，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不超过 10,80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00 万股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东吴证券指定王博、黄萌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指定戴阳作为本次发行的项目协办人；指定徐骥骥、郑臻、徐欣为项目组成员。

### （一）保荐代表人情况



王博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执行总经理、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天晟新材（300169）、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东山精密（002384）、中泰桥梁（002659）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黄萌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董事总经理，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了延华智能（002178）、澳洋顺昌（002245）、东山精密（002384）、天马精化（002453）、春兴精工（002547）、莱克电气（603355）、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瑞玛工业（002976）、芯朋微（688508）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 **（二）项目协办人**

戴阳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高级副总裁，金融学硕士。曾参与了莱克电气（603355）、世嘉科技（002796）、瑞玛工业（002976）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项目组其他主要人员为徐辘辘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高级副总裁，工商管理学硕士。曾参与了苏州科达（603660）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郑臻女士：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业务副总裁，管理学学士。曾参与苏州科达（603660）、世嘉科技（002796）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徐欣先生：东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事业四部业务总监，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曾参与了苏大维格（300331）、世嘉科技（002796）、苏州科达（603660）、东山精密（002384）、中泰桥梁（002659）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

#### 四、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发行人股票曾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转让，东吴证券为发行人提供做市报价服务。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东吴证券持有瑞可达9.5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0.12%。

除上述情形外，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本保荐机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本次发行战略配售除外）；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及本保荐机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形；

3、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拥有发行人权益、未在发行人任职；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的情况（不包括商业银行正常开展业务等）；

5、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6、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该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对获配股份设定限售期，具体认购数量、金额等内容在发行前确定并公告。

##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保荐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

二、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五、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六、保荐人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人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七、保荐人保证本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保荐人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九、保荐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 第三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 一、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2020年11月1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11月27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议案。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证券的发行履行了完备的内部决策程序。

### 二、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

1、发行人所属行业领域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行业领域

发行人是一家专注于连接系统产品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讯连接器组件主要应用于射频、天馈系统等通信基站设备，以实现信号的高速传输；公司汽车连接器组件主要应用领域为新能源汽车的电机、动力电池和电控系统。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中“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小类。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大类，属于“1.2 电子核心产业”中类，属于“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小类，并对应《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C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应用情况，公司所属行业领域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电子信息”领域，符合科创板定位的行业领域。

2、发行人符合《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的科创属性要求

（1）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发行人研发投入分别为3,059.89万元、3,058.60万元和3,445.40万元，累计研发投入为9,563.88万元；2017年度、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42,036.40万元、44,997.27万元和50,837.65万元，累计营业收入为137,871.32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累计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6.94%，超过5%，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1项指标要求。

(2)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为14项，超过5项，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2项指标要求。

(3) 发行人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50,837.65万元，超过3亿元，符合《评价指引》《暂行规定》规定的第3项指标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有科创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

### 三、保荐人对发行人是否符合上市条件的说明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1、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 2、发行后发行人股本总额不超过10,800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 3、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700万股且不低于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25%；
- 4、保荐机构结合公司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境内市场估值的情况以及公司挂牌期间市值情况，估算发行人的预计市值。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为永贵电器（300351.SZ）、徕木股份（603633.SH）、中航光电（002179.SZ）、得润电子（002055.SZ）、航天电器（002025.SZ），除永贵电器（300351.SZ）及得润电子（002055.SZ）因2019年度出现亏损而导致市盈率为负以外，其余三家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度平均市盈率为52.78倍。以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544.07万元（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基础，按照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52.78倍数为基础，预计市值约为18.70亿元，不低于上市标准（一）中的标准市值10亿元。发行人系新三板挂牌公司，参考2020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之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即25.05元/股，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预计市值为 20.29 亿，也不低于上市标准（一）中的标准市值 10 亿元。通过对发行人在新三板交易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境内市场估值情况对公司市值进行评估，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的规定。

发行人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50,837.65 万元，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分别为 3,144.23 万元及 3,544.07 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项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项规定：“（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 四、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东吴证券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本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协助发行人制定有关制度并有效实施，建立对相关人员的监管措施、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达到一定数额需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4、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建立发行人重大信息及时沟通渠道、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和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定期跟踪了解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关注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按照保荐制度有关规定积极行使保荐职责；严格履行保荐协议、建立通畅的沟通联系渠道。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关注，并进行相关业务的持续培训。
（四）其他安排	无

## 五、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条件。

鉴于上述内容，本保荐人推荐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请予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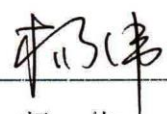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署页)


项目协办人：  
  
戴 阳

保荐代表人：  
  
王 博

保荐代表人：  
  
黄 萌

内核负责人：  
  
李齐兵

保荐业务负责人：  
  
杨 伟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范 力

